

肆、經濟發展

一、產業服務

(一) 中小企業輔導與服務

1. 賡續辦理「高雄市政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本貸款年息約 2.825%，依據目的及對象的不同，共分四大類型案件：第一、二類案件提供本市經營無須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之小規模商業於稅捐機關辦有稅籍登記者最高新臺幣 50 萬元，或公司、行號最高新臺幣 100 萬元之貸款額度；第三類案件提供本市太陽光電系統業者租賃民宅屋頂裝設太陽光電設備之低利融資貸款，同一業者每年最高新臺幣 700 萬元，歷年累積最高新臺幣 2,500 萬元；第四類案件提供市民於自家屋頂裝置太陽光電「全額、低利」融資貸款，每戶最高額度新臺幣 60 萬元。

本貸款於 98 年 2 月起受理，截至 104 年 6 月底已召開 53 次審查小組會議，經高雄銀行核貸 676 戶，計新臺幣 4 億 4,757 萬元。

2. 辦理「高雄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達到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之目的。104 年度政府總補助金額新臺幣 5,700 萬元，預計核定通過 65 件研發補助計畫，將可帶動逾 1 億 3,300 萬元研發經費投入。

3. 辦理「高雄市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本計畫藉專家團隊訪視廠商，發掘廠商所面臨經營困境及問題，協助廠商尋找解決方式，並協助廠商向中央申請輔導、獎項、補助計畫，以提升產業競爭力。103 年度計畫已實地訪視 177 家廠商，累計訪視 321 家次，申請政府補助累計 40 家企業申請，共 20 家企業獲得中央補助，補助金額共計 5,063.73 萬元。104 年度計畫轉變為提升企業之競爭力，以「輔導全方位，輔導不間斷」為執行目標，並協助企業爭取中央補助資源及國際相關獎項。

(二) 地方產業政策規劃與拓展

1. 研訂地方產業發展策略

本市產業策略除引進數位內容、會展、醫材、綠能等新興產業外，更持續協助石化、金屬等傳統產業升級、改善就業環境，促進多元產業發展，以提供質優量多的就業機會，步驟性地先留住高雄在地就業青年，磁吸高雄在外就學青年返鄉就業，進而吸引外地學子及青年南遷就業。後續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設立，針對本市重點發展產業擬定產業策略，引導產業轉型以因應未來全球化及自由化之競爭趨勢。

2. 推動高雄港再造

為啟動高雄港再造，帶動高雄產業轉型，吸引人才回流，在高雄港舊港區部分，市府也規劃於示範區特別條例通過後提出申設納入第 2 階段示範區，並發展金融服務(實體財富資產管理專區)、國際休閒娛樂，吸引營運總部進駐，目前相關法規建議條文已透過市籍立委協助提案審議中。此外，本府亦配合財政部召開研商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國有、公營事業土地整合招商會議，並由本

府經發局成立工作小組召開會議持續與區內國公有地主討論。

3. 傳統產業智庫計畫

透過訪視主力廠商及舉辦座談會，針對本市重點傳統產業進行資訊蒐整並提出產業研析報告。隨時掌握產業最新動態，主動快速提供本市推動傳統產業發展相關之知識服務，並協助提供傳統產業相關政策建議，達到瞭解業者需求並協助其轉型升級、開拓新市場之目標。

4. 高雄市傳統產業職場條件優化策略

為促進傳產青年勞工就業意願、積極輔導廠商優化職場條件，改善傳產勞動力失衡之現況，計畫藉由文獻、問卷、訪廠與座談會，綜合比對傳產人力供、需兩面失衡情況，以促進就業條件作為提供傳產廠商招攬人才之建議，提升國人之傳產就業意願並補足人力缺口。

本計畫經佐證高雄傳產人力供、需失衡情況發現，在教育層面，由於高職與技專轉型為科大導致技職體系沒落所產生之學用落差，目前已由教育部盤點技專與高職，並依據產業發展之人力需求鼓勵高職及技專進行科系調整；在產業層面，經訪視發現近年高雄傳產就業環境與薪資福利已有諸多改善，惟囿於傳產仍具普羅大眾的刻板印象，使其招募人才不易，為此，本府已推動高雄「幸福企業、樂活傳產」評選活動，擬藉由優良職場條件企業的評選與表揚，扭轉高雄傳產既有印象並吸引人才投入。

5. 辦理第四屆高雄綠豆椪烘焙大賽

第四屆的高雄綠豆椪烘焙大賽，今年以「傳承老味道，在地新食感」共創感性、感質及感動的手感經濟。其競賽分為傳統組及創意組，傳統組以「傳承老味道」為主題，透過傳統糕餅「綠豆椪」，讓老技藝、好味道能夠繼續代代相傳；創意組以「在地新食感」為主題，號召全國糕餅業者利用高雄在地的農特產食材融入綠豆椪，賦予傳統糕餅新的生命力。

(三) 物資經濟動員

依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及「物力調查實施辦法」規定辦理本市物力調查，依計畫完成包括 273 家重要物資生產廠商名冊，固定設施含 409 所學校、356 處宗教場所、379 家旅館、348 處文化活動中心、115 座倉庫資料更新及實地抽(複)查工作，該調查更新之資料，均已鍵入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內，掌握轄內物資及工廠生產現況，以因應動員需要。

(四) 打造創新創業環境

1. 成立「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利用鹽埕示範市場 3 樓近 886 坪之場域，打造數位內容與文創產業「人才」主流平台。

至 104 年 6 月底共陸續進駐 22 家廠商，資本額共計 3 億 3,814 萬元，103 年營業額 4 億 1,494 萬元，增加就業人口超過 400 人。每月辦理產業活動與社群聚會約 20 場，累計超過 747 場，約 28,101 人次參加。

2. 辦理青年創業家駐點

引進新創事業帶動高雄產業轉型，同時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創意團隊、青年社群與有興趣的游牧工作者到高雄創業，以「青年創

業家駐點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試辦)計畫」於104年4月舉辦公開徵選，從140位青年創業家提案計畫，甄選出28位青年，透過試辦計畫提供創業青年免費駐點空間做為創業交流平台，並提供住宿、交通費及基本生活津貼等補助，同時亦針對投資媒合、業師輔導、創業課程等提供協助，讓青年創業家在創業初期無後顧之憂，協助青年邁向創業成功的第一哩路。

3. 辦理創業論壇與產業交流

為營造高雄創新創業環境並促進產業交流，透過引進國內外創新與創業之成功經驗，接軌國際與串連台灣，達到加速產業創新與促進創業之目的，遂辦理產業論壇、分享會、展示會方式，以活絡本市產業交流與提升數位內容產業之競爭優勢，並行銷推廣高雄創業環境，鼓勵年輕人來高雄發展與創業，及吸引外部資源投入。

本系列活動共4場次，合計邀請16位國內講師，2位國外講師，21家廠商參展，其中2場論壇特別與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及中山大學合作，除產業界人士外，更吸引校園內育成單位團隊、學生及有創業意願者，成功搭建產學連結。總計超過1,000人次參與，全面推動在地企業轉型能量與創新創業氛圍，提升高雄產業格局。

二、工業輔導

(一) 工廠登記服務

自104年1月至6月止，共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193件，變更登記案件計157件，申請歇業案件77件，公告廢止4件，工廠登記家數共6,948家。

(二) 工業管理

1. 工廠輔導與服務

(1) 為導正社會經濟秩序及促進工業正常發展，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自104年1月至6月止，辦理稽查次數計601次、裁罰73件，裁罰總金額為225萬5000元。

(2) 為協助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至104年6月止，輔導業者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第1階段共受理1,554家，核准1,014家，第2階段受理764家，核准555家。

2. 動產擔保交易登記

自104年1月至6月止，共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484件，變更登記35件，註銷登記187件。

3. 產業園區報編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報編非都土地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規劃報編產業園區。103年度和發產業園區已核准設置，預計可開發136.26公頃，已並行辦理招商及開發之籌備作業。招商方面，截至104年6月底已完成第2次預登記作業；開發方面，已徵得開發商(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組成)取得，預計於104年完成徵收取得用地辦理開發作業，並提供廠商所需用地。本府將本於尊重民意與兼顧產業發展需求妥慎處理，以達「民眾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4. 民間報編管理工業區

截至 104 年 6 月已建廠完成之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油機工業、天聲工業、英鈿公司及芳生螺絲 5 案；核准報編之案件有誠毅紙器、慈陽科技工業、南六企業公司、國峰生物科技公司及震南鐵線公司 5 案；審查中案件有正隆公司、拓鑫實業及宇揚航太科技 3 案，預計可開發 173.1 公頃產業用地。

5.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4 年 6 月已核定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佶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吳企業、基穎螺絲、國盟及高旺螺絲 19 案，另有秉鋒（二毗）及台灣愛生雅 2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19.4 公頃之產業用地。

6. 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 104 年 6 月已核准罄穎、德奇、晉禾、元山鋼、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及維格餅家 8 案，另有石安水泥、大新砂石行、祥裕砂石、玉峰窯業、馬玉山、韋奕工業 6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10.15 公頃產業用地。

(三)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 196 家，營運中 184 家，建廠中 5 家，未建廠 7 家。(內含環保科技大樓及實驗廠房進駐廠商 10 家)

1. 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依「工業區下水道使用管理規章」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

納管家數 190 家，聯接共計 171 家；稽查及採樣家數 987 家，共計採集 3,959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54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

2. 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 190 家，無異常情形。

3. 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核配情形

空氣污染物 NO_x 已核配 76.62% 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4. 污水處理廠操作查核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五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 31 次。

5. 陳情案件及輔導改善情形

陳情案件登錄 3 次，現勘及輔導廠商 5 家。專人進行案件登錄及追蹤管理，並要求提出限期改善計畫，必要時則邀集本府環保局及專家學者協助，提供廠商專業之輔導。

6. 園區公共設施及環境維護工作

園區範圍約 208 公頃，每月完成全區道路、人行道、公園、綠地及公設環境清潔。總計路燈整修 125 盞，路面坑洞修補 33 處，水溝清淤 670 公尺。

7. 污水處理廠修復及污水管線更新

為解決園區內污水設施損壞造成排放污水不符合水污染防治法標準問題，市府編列 6.5 億元，自民國 100 年度起分 4 年執行

修復污水處理廠及更新污水管線。截至 104 年度，污水廠及污水管線工程皆已完工，可使放流水水質達到環保署民國 105 年放流水標準。

三、商業行政

(一) 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1. 自 104 年 1 月至 6 月止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 29,846 件，截至 6 月止公司登記家數 80,866 家，自 104 年 1 月至 6 月止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 10,228 件，截至 6 月止商業登記家數 110,704 家。
2. 提供網路便捷服務，可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登記資料清冊。

(二) 商業管理

1. 落實商業管理，加強稽查
 - (1) 制定「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應強制投保公共意外險，以保障市民生命、身體及財產安全。
 - (2)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等)及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每週固定執行 5 班次稽查，其中包括 2 次本府聯合稽查，俾對各該行業能「有效管理」、「取締非法」、「保障合法」。自 104 年 1 月至 6 月止，共稽查 1,125 家次，其中處以罰鍰者 106 件。
 - (3) 為加強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輔導，制定「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已於 104 年 6 月 15 日公布施行。
2. 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自 104 年 1 月至 6 月止，計抽查 1,797 件商品，其中不符規定者 523 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追蹤改善。
3. 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對於人民陳情案件、協調案件、重大消費爭議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印製各式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三) 活絡本市重要展館，發展會展產業

1. 高雄市工商展覽中心委由方圓會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改造成為「高雄國際會議中心」以會議為主、展覽為輔。自 101 年 7 月開始營運，截至 104 年 6 月底為止，共舉辦 59 場展覽，1,819 場次會議，389 場其他活動，逐年提升會展活動辦理天數與檔次。
2. 高雄展覽館業於 103 年 4 月啟用，高雄會展場地漸趨完善，強化本市展會能量，提升會展軟實力，打造獨特魅力港灣會展城市。設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並建置會展諮詢專線，採一對一專人專案輔導方式，對外提供專業輔導及諮詢服務，積極推廣行銷高雄市會展，以形塑高雄會展形象，爭取大型展會活動到高雄舉辦。
3. 為串連國內會展能量共同推動高雄會展，高雄會展聯盟於 104 年 1 月 21 日正式成立，邀集產、官、學、研等各界會展菁英(專

業會展籌辦者、會展場地業者、旅館餐飲業者、公協學會、學術團體、會展周邊團體)共同參與聯盟，透過六大工作小組會議討論，增進聯盟成員彼此專業能力、技術或經驗之交流與合作機會，建立高雄會展之交流網絡及資源平台，共同行銷推廣高雄會展之知名度與品牌形象，並帶動高雄會展商機。

4. 積極向國際推展高雄為會展城市，拓展國際商機，增進與國際會展組織之關係、獲取國際會展趨勢及進行高雄會展目的地宣傳。另規劃辦理「2015年國際港灣城市研討會」，強化國際港口城市間的經驗交流，共同探討港口城市在全球化浪潮下的轉型與發展，展現高雄舉辦國際會展活動的能量與實力。

(四) 本市商店街輔導計畫

1. 舉辦行銷活動刺激當地消費力

104年度編列補助經費300萬元，鼓勵商店街區組織自主提案，以更多元化的行銷方式，強化活動辦理效益。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104年上半年度配合過年節慶由新堀江、三鳳中街、後驛、南華、興中夜市等商圈辦理行銷活動；再度於端午節假三鳳中街封街舉辦「三鳳慶端午 揪愛包粽趣」活動，結合在地食材開發「開運五行粽」以行銷當地特色及商店帶來人潮，及增加消費，使商圈活絡。

2. 當地商圈及社團組織，朝向永續及良性發展

協助各個商圈、社區委員會強化其服務品質，提升商圈之購物方便性、親切度、清潔及購物安全環境保持良好之狀況。

3. 導入行動科技化服務提升競爭力

打造大高雄國際化智慧商圈，規劃以體驗情境之設計與實驗場域之協助，並應用新科技來提升經營效率以及開拓新客源，建構虛實整合科技服務新體驗，且進行有感行銷讓消費者樂於享有便利新服務，除協助組織自主操作商圈發展事務、未來永續經營之規劃輔導、建立財源自主機制外，更導入科技化服務，讓「旅遊」、「購物」與「科技」完美結合，透過成熟的ICT科技加值外，導入網路社群力量帶動當地文化與歷史及鼓勵商圈創新，來使商圈升級。用完善的智慧型手機，藉由LBS、AR技術從導覽、體驗、購物各項服務讓國內消費者及觀光客更方便，辦理高雄購物節、商圈虛實科技輔導計畫、商店街專業輔導團服務計畫，以消費者的消費需求及消費者行為來設計情境服務體驗，藉由新興科技協助打造之友善環境，提升受輔導店家及應用場域整體服務品質、創造新魅力及新商機、重塑或強化店家品牌及強化商業競爭力。

四、公用事業

(一) 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石油管理法」於民國90年10月11日公布實施後，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隨即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自104年1月至6月止裁處新台幣400萬元整罰鍰。

2. 加油(氣)站管理

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286家之設立、登記

與變更申請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並於 104 年上半年配合能源局計畫已完成 16 家加油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自用加儲油設施計 33 處，石油業儲油設施 479 處，為落實全市公共安全檢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依「石油業儲油設備設置管理規則」及「自用加儲油加儲氣設施設置管理規則」規定事項，辦理本市石油業儲油設施、自用加儲油設施管理事宜。104 年度配合能源局委辦團隊查核抽檢 5 家自用加儲油設施，刻正依查核結果完成改善事宜。

4. 山地鄉(區)家用液化石油氣用戶差價補貼業務計畫

依據經濟部能源局 101 年 1 月 12 日發布之「石油基金補助山地鄉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與運輸費用及差價補貼申請作業要點」，104 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及六龜區等 6 處山地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 466 萬 9000 元整。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業於 101 年 6 月 28 日發布施行。市府經發局 104 年 1 月 1 日起截至 6 月 30 日止業已辦理 125 場瓦斯行查核及宣導工作，總查核支數 447 支，合格支數為 411 支，不合格支數 36 支，總合格率為 91.95%。

(二) 電、水業登記與管理

1. 電器承裝業登記與管理，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高雄市登記有 886 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與管理，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高雄市登記有 39 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高雄市登記 21 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與管理，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高雄市有 8,530 場所登記。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高雄市登記有 457 家。

(三) 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1. 依據天然氣事業法第 50 條第 3 項規定直轄市主管機關對於所轄公用天然氣事業之輸儲設備，每年至少查核 1 次，提升公用事業員工勞安專業知能，預計今年度召集專家學者針對本市轄內欣高、欣雄、南鎮 3 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查核，並辦理「104 年度高雄市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作業演練」，聘請學界專家學者擔任講評人員，透過平時演練，提升天然氣事業從業人員災害防救及風險評估能力。

2. 為確保天然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天然氣公司用戶 182,134 戶(含民生用戶為 182,126 戶、工業用戶 8 戶)、南鎮瓦斯公司用戶 8,512 戶(民生用戶民生用戶 8,459 戶、工業用戶 53 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69,170 戶(含民生用戶 68,775 戶、工業用戶 395 戶)等 3 家瓦斯公司總戶數 259,816 戶(含民生用戶 259,360

戶、工業用戶 456 戶)，進行用戶安全檢查。

(四) 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1) 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8.5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05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及鳳山、澄清湖、南化水庫補足。

(2) 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市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必要時調用消防車送水。業已規劃缺水時期將分由水公司高雄、鳳山、楠梓、岡山及路竹所設置臨時加水站因應。

2. 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自來水公司 104 年度 1 月至 6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27 公里，經費約 8,898 萬元。

(五) 推動綠能產業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1.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經濟部委由地方政府辦理 50kw 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計 203 件，裝置總容量計 2,422.77KW。

2.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本市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4 年 6 月底審查通過第三類案件 24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7,263 萬元，第四類案件 137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6,288 萬元，合計融資金額新臺幣 13,551 萬元。

(六) 推動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節約能源措施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市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用水及用油資訊，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103 年度經濟部「夏月·節電中」縣市競賽結果，本府獲 A 組第一名，奪下節電績優縣市殊榮，於 104 年由經濟部提供補助款 1,000 萬元，協助本府推動能源合理有效使用及節約技術、方法之輔導發展。

(七) 土石採取陸砂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104 年已向經濟部申請解除本市列管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 6 處，倘同意解除，餘 35 處待處理。

五、招商業務

(一) 國內外招商行銷，拓展商機

1. 赴美參訪暨簽署技術合作

透過本府經發局「高雄金屬增值產業聚落形塑計畫」104年1月31日至2月10日帶領直正精密(股)公司、全宥工業有限公司及福建精密有限公司赴美國參訪汽車及其零組件相關企業。除完成拜會 GM、FCA、TOWER、GESTAMP、RADAR、AUTO DIE，汲取最新汽車模具高值化發展技術外，並與 FCA 簽署技術合作，FCA 公司將協助直正公司、全宥公司和福建公司進行先進汽車零組件連續沖壓模試模技術輔導。另透過此次參訪機會，協助商機媒合，已取得新台幣 3,500 萬元汽車連續沖壓模具訂單。

2. 赴日招商行銷

(1) 本府經發局 104 年 3 月 1 日至 7 日辦理赴日本招商交流暨參訪，拜會 PanaHome、JIP、TDK、Toyota ITC、東京瓦斯、講談社、三麟等企業，引進日本企業與高雄在投資、技術與採購合作機會，期間促成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數位內容創意中心與日本 TSI 株式會社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另拜訪日本交流協會、日本經濟產業省、高壓氣體保安室及保安協會、東京內容育成中心(TCIC)、松本商工會議所、松本市役所、長野縣政府等 7 個產官協會單位，深化台日良好互動交流，並考察日本在管理石化管線經驗，作為城市發展借鏡。

(2) 本府經發局 104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4 日偕環境保護局等相關單位，前往日本東京、大阪、神戶、三重縣及千葉縣等地區，拜訪關西環境集團、IDEC 株式會社、JSR、KHNC、帝人株式會社、角川集團、住友化學等 7 家大型日商企業、及拜會三重縣縣鈴木英敬知事，並率領本市 4 家數位內容業者拜訪日本 14 家手機遊戲、APP 開發、動畫製作業。本次考察汲取日本在環保綠能、石化產業等管理經驗，並首次協助高雄數位內容育成業者赴日本擴展商機及技術合作，其中 4 家日本業者表達要來訪高雄與設點的意願，促成日商 Hot&Cool(手機遊戲)與米邦國際資訊合作。

3. 赴歐拓銷螺絲增值產業

本府經發局 104 年 3 月 10 日至 14 日，率領相關業者共赴德國參加「2015 科隆牙科展」、「2015 斯圖加特螺絲展」兩場國際盛會，協助既有螺絲產業與螺絲增值產業拓銷市場，形塑高雄產業投資品牌國際形象。

2015 德國斯圖加特螺絲展展會期間(104 年 3 月 10-12 日)，洽商買主計有 1,305 人，現場成交金額實際達 315 萬美元，預估後續一年內交易金額預計 700 萬美元，實際將達 2,030 萬美元(估計高雄廠商佔整體效益 7 成)。

2015 德國科隆牙科展展會期間(104 年 3 月 10-14 日)，舉辦高雄主題夜(104 年 3 月 11 日)，促成多家廠商媒合與擴大訂單，包含 Ritter 強化光字合作，由目前每月 200 台的出貨，將提升至每年 6,000 台的出貨，而 Kalan Teb Co. (伊朗)及 Robolab(法國)的產品，將與醫百在教學系統及植牙導航系統合作，拓銷全球市場。

4. 高雄日商交流座談會

本府經發局 104 年 6 月 16 日於高雄展覽館辦理首場高雄日商交流座談會，邀約消防局及環保局代表與會，廠商計 32 家報名 47 位人士參加。藉由本次座談會，瞭解高雄當地日商發展需求，維繫與日商關係，並發展出日商在高雄深耕發展後續效益。本次選定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議題，主要希望日商在高雄能夠確保技術專利，讓本身擁有自有品牌與技術能夠在高雄深耕發展。

(二) 國內外大廠持續投資高雄

1. 緯創資通投資案

緯創資通(股)公司於 104 年 1 月 20 日進駐高雄鹽埕埔站捷運共構大樓設立「緯創資通軟體產品高雄研發中心」，提供智慧教育、智慧家庭、物聯網和智慧醫療等服務，扮演關鍵技術研發角色，預計投資 5.7 億元、提供 200 個工作機會。

2. 智崴資訊與日商講談社合資案

日本株式會社講談社與智崴資訊科技(股)公司於 104 年 1 月 23 日成立合資公司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將日本知名的內容題材肖像權導入台灣，進行周邊商品的開發與發行。雙方合作屆時提供高雄豐富的就業市場，亦發揮台日合作「硬帶軟，產業加值效果」，高雄將成為國際級的新媒體遊樂產業主要聚落。

3. 漢翔機匣三廠投資案

漢翔公司機匣三廠岡山廠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預計投資 13.3 億元，提供 133 個就業機會，預計 104 年底完成建廠、105 年第二季投產開發生產新一代綠能引擎機匣，年產值預估達 20 億元以上。

4. 日東電工新建廠房動土典禮

日東電工 104 年 3 月 20 日於前鎮加工出口區舉行新建廠房動土典禮，投資金額 4.9 億元，新建廠房主要生產車用絕緣膠，預計 10 月 26 日舉行竣工典禮，將創造 30 個就業機會。

5. 大魯閣草衙道開發案

大魯閣草衙道購物中心 104 年 5 月 9 日舉行上樑典禮，位於高雄捷運紅線 R4A 站，占地面積達 8.7 公頃，大魯閣開發公司投資近 50 億元打造購物中心，將吸引 300 家廠商進駐、創造 5,000 個就業機會，預計 104 年底正式開幕。

6. 穎明工業營運中心動土典禮

穎明工業 104 年 5 月 27 日舉行營運中心動土典禮，投資 15 億元，將原舊廠區改建為營運中心，預計於 105 年底完工，新增 350 個就業機會。

(三) 提高投資誘因，獎勵在地投資

1. 為強化本市產業發展之能量，使資本密集之製造業與知識密集之重點產業並重發展，同時鼓勵更多企業於本市執行重點產業之研發工作等，於 104 年度修正通過「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納入重點發展產業，營運總部遷入等獎助申請資格條件，並配合修正「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以優化本市投資環境，朝高附加價值目標產業結構調整。

2. 本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原獎勵民間投資基金)自 92 年 12 月開始受理申請，截至 104 年 6 月底止，累計核准 100 家廠商之申請，其總執行效益如下：

- (1) 總投資金額 223 億 2,652 萬元。
 - (2) 創造就業機會 8,164 人。
 - (3) 增加營所稅/營業稅/個人綜所稅:86 億 3,234 萬元。
3. 104 年度因適逢獎投新法修法,爰本府經發局 104 年度自 4 月 17 日公告受理本年度補助獎勵案之申請,期限至 6 月 30 日止,公告額度新臺幣 1 億元整,受理申請研發獎勵 2 案、投資補助案 15 案,總計 17 案。
- (四) 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
為有效掌握本市可供投資土地相關訊息,俾協助潛在投資廠商有效率的取得合適之投資用地提高招商效率,爰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該資料庫主要係盤點本市可供潛在廠商投資之土地,予以彙整、分類,再針對土地面積、公告價格等項目設定篩選條件,並定期更新,可提升閒置產業用地供需雙方之媒合效率,有效協助潛在投資廠商降低蒐尋成本,及加速評估投資之可行性。本資料庫截至 104 年度 6 月底,已建置土地資料計有 1,030 筆,並提供相關用地需求計 162 批次。
- (五) 本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運作成果
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自 102 年 1 月 4 日實施,104 年度 1 月至 6 月重大投資案階段性協助成果:
1. 為增進本市投資案消防審查行政流程之效率,將消防局納入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委員。
 2. 確認「民間報編及工廠設置流程之審查部分(含精進作為及縮減之審查時程)」、「毗連擴展計畫流程」,並請市府各權管單位依該流程辦理,俾利加速市府行政效率。
 3. 震南鐵線(路竹)工業區報編案:104 年 4 月 24 日核定園區報編。
 4. 第 65 期市地重劃:協助其追蹤至該區(該重劃區地主主要為國泰化工、大洋塑膠、南亞塑膠、台電等)市地重劃並點交完成。
- (六) 台日產學國際合作培育數位內容人才
本府經發局 104 年 6 月 17 日辦理日商遊戲業者 HauteCouture 與樹德科技大學共同簽署國際遊戲人才開發育成合作備忘錄(MOU)。這次產學合作將朝向培養國際遊戲開發人才的模式作為雙方合作基礎,讓台灣的學生透過赴日本企業就地實習的方式,熟悉日本遊戲界型態,以做為未來台日遊戲產業合作的最佳橋樑,日商 HauteCouture 這次與樹德科技大學合作,更看重高雄的數位內容產業聚落及交通優勢,向本府經發局表達進駐高雄的意願,做為在台遊戲開發之基地並共同拓展東南亞市場。

六、市場管理

(一) 環境衛生督導及營運輔導

1. 環境衛生防疫作為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自 104 年 1 月至 6 月止,計執行 1478 場次,勸導改善 128 件。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落實登革熱防疫。

2. 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

104 年度辦理大社第一市場退場,已於 104 年 4 月 17 日完成退

場補償金發放，另興東市場、內門市場預計 104 年底完成退場作業。為擷節市府財源及有效利用市場閒置場域，賡續辦理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

(二) 公、民有市場及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 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104 年度辦理公有市場改善工程，改善武廟、鳳山第一、鳳山第二、新興第二、楠梓、龍華、大寮大發、哈囉、苓雅等 9 處公有市場，藉由硬體環境設施改善，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場域，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

2. 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4 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五甲國宅、福東、瑞豐等 3 處市場，藉由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打造安全優質的市場環境，提升民有市場競爭力。

3. 武廟市場立體停車場計畫

武廟市場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已於 104 年 5 月 9 日起交由交通局接管，不僅可改善苓雅區武廟市場周邊停車需求，亦可帶動地方更多商機。

(三) 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 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籌設申請、邀集相關單位成立工作小組及審查小組，審慎評估申設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

2. 104 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三山國王廟攤集場公共工程，建置油脂截留槽，落實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水污染防治，以共同維護並打造本市綠色環境。

(四) 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1. 左營區菜公段六小段 1127 地號土地標租案

為活化利用左營區菜公段六小段 1127 地號土地與紓解周邊停車需求作短期停車場標租，租金 1 年新臺幣 3,866,660 元，租期自 103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4 年 7 月 24 日止為期 1 年，續於 104 年 5 月 15 日簽奉市府核准同意辦理續租在案，租期將自 104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5 年 1 月 24 日止為期半年，半年租期將可為市府帶來新臺幣 1,933,330 元之租金收入。

2. 鳳山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標租案

鳳山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標租已於 104 年 6 月 17 日公告招標，訂於 104 年 7 月 20 日開標，預定規劃為市場或賣場超市，期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帶動更多商機，促進經濟發展創造就業機會，活化利用經管空地，增加市府財政收益。

(五) 食品安全配合調查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八大夜市及公有市場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04 年已抽查食用油、麵條、番茄醬、醋、醬油、辣椒醬、香油、甜辣醬、廢油回收等 9 項類別資料，將持續輔導八大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安系統登錄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

七、高雄石化氣爆災後重建

(一) 高雄市石化氣爆受災店家 攤販影響營業慰助金

高雄市石化氣爆導致前鎮區、苓雅區部分道路嚴重毀損，影響部分店家或攤販正常營業。為協助氣爆受災店復原，減少因氣爆重建，

難以營業所致損失，特訂定「高雄市政府發放 81 石化氣爆事件受災店家/攤販影響營業慰助金執行計畫」發放慰助金，計發放 2,269 份。另為協助氣爆路毀路段受災店家復原，減少因氣爆重建，難以營業所致損失，訂定「高雄市政府八一氣爆重建期間營業影響暨租金慰助計畫」，發放營業慰助及營業場所租金慰助，計發放 764 份，合計新台幣 1 億 5,894 萬 5,250 元。

(二) 「百萬好禮、千萬感激-高雄經濟再起」商業振興方案

為協助受氣爆影響營業店家，於 103 年 12 月 20 日至 104 年 2 月 8 日，辦理「321 高雄讚起來！」振興商業活動，以三多、二聖、一心、凱旋等路段為主，並擴大及至周邊店家辦理促銷活動，活動內容並將結合店家共同參與，透過不同主題的促銷優惠，讓民眾不僅能消費享好康，同時也能幫助、回饋合作店家，讓高雄重新「讚」起來！

(三) 81 石化氣爆事件受災貸款

截至 104 年 6 月底止已召開 6 次 81 石化氣爆受災貸款審查會，累計審議通過件數計 63 件，累計核貸金額 1 億 7,810 萬元，高銀已核撥金額計 1 億 5,820 萬元。

(四) 提升既有工業管線安全，以建立安全城市

1. 本府為建立本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機制，落實管線所有人自主管理精神，以維護公共安全，特制定專法「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妥善監督，於 104 年 5 月 21 日議會審查正式三讀通過，未來本市既有工業管線所有人，須將本公司所在地設於高雄市，並依規定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及繳納管線監理檢查費，始得繼續使用既有管線。除為了保留石化業產業轉型的機會，從「清管線」、「除盲點」已進行到「立規範」的步驟，本自治條例於 104 年 6 月 15 日刊登公報生效，同時報行政院備查。
2. 依據 104 年 6 月 15 日公布施行的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3 項與第 6 條第 2 項規定之授權，於 104 年 6 月 23 日第 227 次市政會議，通過「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維護辦法」與「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二個子法。爾後將依「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子法「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維護辦法」、「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之規定辦理管線管理維護事宜。